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京体社字〔2021〕48号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关于举办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丰富和满足群众体育健身需求,促进我市毽球运动发展,定于2021年10月23日在北京弘赫国际体育运动中心举办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

现将《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做好组队参赛工作,支持为盼。

- 附件: 1. 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竞赛规程
2. 个人参赛和防疫责任书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2021年9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 耿玮, 联系电话: 010-63014699)

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北京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通州区体育局

二、承办单位

通州区社会体育事务中心

北京市毽绳运动协会

三、协办单位

北京弘赫国际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四、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10月23日

地点：弘赫国际体育运动中心

五、项目设置

（一）毽球

1. 成年男子组

2. 成年女子组

（二）平踢毽

1. 成年男子组

2. 成年女子组

3. 成年混合组：场上至少有一名女运动员。

六、运动员资格

1. 参赛运动员必须有“北京健康宝”绿码，体温不超过 37.3 摄氏度，且 14 日内未到访中高风险地区。

2. 18 岁以上人员参赛需提供完成 2 针疫苗注射证明；18 岁以下人员参赛需提供完成 2 针疫苗注射证明或 5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3. 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患有影响运动疾病的人员不得报名参赛，比赛中出现任何意外及伤病，责任自负。

4. 运动员年龄需年满 18 周岁，且不得超过 65 周岁。

七、参赛办法

1. 比赛为 3 人制，各参赛队限报领队、教练员各 1 名、运动员 6 名，领队和教练可兼队员，每队最多报 8 人。

2. 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参赛单位参加一个组别的比赛，不得交叉报名，报名后不得更改，如确需更改，请于赛前 15 日报组委会，同意后方可修改，否则取消参赛资格。

3. 运动员需随身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军警证、往来内地通行证、护照、学生证等）参赛，以备裁判审核；如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组委会有权取消该运动员参赛资格。

4. 严禁冒名顶替其他运动员参赛，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该队比赛资格和成绩。

5. 各队需统一比赛服装。

八、竞赛组织

本次比赛限 70 支队伍参赛，报满即止。

九、竞赛规程

（一）毽球比赛

1. 毽球比赛执行中国毽球协会《2011 版毽球竞赛规则》。

2. 毽球比赛 21 分/局（21 分止），采用三局两胜制。

3. 毽球比赛使用组委会指定的彩色比赛毽球。

4. 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取分组循环赛，取小组前两名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采取交叉淘汰。

5. 计分方法为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按积分多少排列名次。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C 值（净胜局）多者名次前列；Z 值（净胜总分）多者名次前列；再相等，抽签决定名次。

（二）平踢毽比赛

1. 平踢毽比赛执行《北京市平踢毽竞赛规则（暂定办法）》网高均为 1.52 米，场地前后用内侧端线，左右为外侧边线。

2. 平踢赛中接球方三人三次击球过网（单人可触、踢两次，另一人击球过网）。任何一方不得在限制线区内采取进攻性击球。如：勾、踏、摆、抽、切、搓、拨、肩压、头攻等。

3. 平踢毽比赛 11 分/局（11 分止），采用三局两胜制。

4. 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取分组循环赛，取小组前两名进入第二阶段。第二阶段采取交叉淘汰。

5. 计分方法为胜一场得 2 分，负一场得 1 分，弃权得 0 分。按积分多少排列名次。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C 值（净胜局）多者名次前列；Z 值（净胜总分）多者名次前列；再相等，抽签决定名次。

6. 平踢毽使用中型大白毽。

十、报名方式

（一）比赛限报 70 支队伍，每队可报领队、教练各 1 人，队员 6 人（含替补 3 人），领队和教练可兼队员，每队最多 8 人，年龄为 18-65 周岁。

（二）请各参赛队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一）24:00 前登录“北京健身汇”微信小程序“赛事活动报名”栏目报名参赛。

(三) 请各参赛队领队扫描二维码加入比赛领队群，比赛相关信息将通过领队群发布。



扫码报名



扫码入群

十一、领队会

比赛领队会将于10月15日(星期五)14:30在弘赫国际体育运动中心召开，会上将讲解比赛规则、抽签、发放证件、号码簿等。

各队领队参会时需提交本人及全体队员亲笔签名的《个人参赛和防疫责任书》。

十二、奖励办法

比赛录取各组别前五名。各组别第一、二、三名的队伍颁发奖杯、队员颁发奖牌和证书；第四名和并列第五名的队伍颁发奖杯、队员颁发证书；其余队伍队员获得纪念证书。

十三、仲裁与裁判

本次比赛裁判长、副裁判长、裁判员、仲裁均由赛事组委会选派。

十四、其他

比赛不收取报名费，现场提供饮用水，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赛事组委会将为所有参赛运动员购买保险。

十五、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个人参赛和防疫责任书

一. 本人自愿参加2021年北京毽球交流大会及一切相关活动(以下统称“比赛”), 本人具有参加本次比赛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 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组委会及协办机构(以下统称“主承办”)所制订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及采取的措施。

二. 本人明确了解参加本次比赛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 并同意自行承担参加本次比赛所可能存在的风险和责任; 承诺已通过正规医疗机构进行体检, 并确认自己的身体状况能够适应于本次比赛。

三. 本人授权本次比赛主承办及指定主流平面、网络媒体、自媒体平台无偿使用本人的肖像、姓名、声音、照片、视频等用于本次比赛的宣传与推广。

四. 本人将向主承办提供身份证件用于核实本人身份及参赛资格, 保证提交的身份证件和文件资料真实有效, 并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

五. 本人同意在参赛过程中遵守裁判、医疗人员和安保人员的要求, 在未完成本次比赛、身体不适及出现突发状况时主动退出本次比赛, 并承担因本人坚持本次比赛所产生的全部责任与后果; 同意接受主承办在本次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 但在医院救治等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我自理。

六. 本人同意主承办以我为被保险人投保人身意外险, 确认已知悉并同意保险合同的相关内容。

七. 本人已知悉并承诺严格遵守如下防疫要求:

1. 严格服从活动防疫安全要求, 服从现场防疫工作人员指挥。

2. 进入比赛区域需主动出示疫苗或核酸证明、“北京健康宝”扫码并通过体温检测, 拒绝接受扫码、体温检测或体温异常、处于隔离期等可疑人员, 谢绝入场。

3. 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口罩, 并全程佩戴; 运动员处于比赛期间可不戴口罩, 完成比赛后应及时佩戴口罩。

4. 在签到处、仪式区、领奖处等人员聚集区域, 应保持1米以上间隔, 避免交叉和近距离接触; 在看台观看比赛时, 需间隔一个座位就坐, 保持安全距离。

5. 一旦出现发热、干咳、呼吸困难等症状, 不得带病参与赛事活动, 应第一时间远离人群并告知组委会。

队伍名称: _____ 领队签名: _____

全体队员签名: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月 日